

宁波锦浪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锦浪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9月19日在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通路57号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一鸣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横河投资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申请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815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同及其他与担保有关的法律性文件的签订、执行、完成。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支持公司全资孙公司横河投资的业务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不存在反担保情况，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横河投资为锦浪智慧的全资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龚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龚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公司总经理王一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郭俊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专业化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

来发展规划，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宁波锦浪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